

德中（天津）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规定，德中（天津）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19/6/30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8 年 1 月，公司进行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其募集资金已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使用完毕，详细情况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发布的编号为 2019-011 的《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公司于2019年4月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9年4月19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德中（天津）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公司进行第二次股票发行，本次拟发行数量不超过3,432,901股（含3,432,901股），发行价格4.62元/股，投资者以现金方式进行认购，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5,860,002.62元（含15,860,002.62元），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及偿还部分金融机构的贷款，提升企业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促进企业进一步快速发展。本次股票发行为发行对象确定的股票发行，拟发行对象为苏州生茂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公司股东、董事、总经理杨赫先生。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4月30日全部到账，缴存银行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高新区支行（账号：122907454810504），并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众环验字(2019)200001号验资报告审验。

2019年6月18日，公司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编号为股转系统函【2019】2522号的《关于德中（天津）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该账户自2019年4月30日至2019年6月18日未发生任何资金收支，公司按照规定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2019年7月18日，公司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责任公司的新增股份登记，公司共发行3,432,901股，募集资金15,860,002.62元。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第二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元）	募集资金余额 （元）
招商银行天津 高新区支行	122907454810504	15,860,002.62	14,844,578.57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第二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主办券商及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账号为【122907454810504】。公司严格按已有的资金管理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之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在取得股转系统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第二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以及偿还部分金融机构贷款，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 15,860,002.62 元。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上述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使用支

出为补充流动资金 1,022,412.22 元、偿还金融机构贷款使用 0 元，公司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截至 2019/6/30，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15,860,002.62
利息收入	6,988.17
补充流动资金（贷款支付及工资发放）累计使用金额	1,022,412.22
偿还金融机构贷款	0
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	14,844,578.57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2019 年上半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或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将募集资金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的情形。不存在将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营业务的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的情况。

六、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监管和责任追究的内部控制制度，明确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德中（天津）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8/28